**南县华阁中心学校2020年度**

**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绩效自评报告**

**一、项目基本情况**

（一）项目单位基本情况

 南县华阁中心校地处南县华阁镇复兴港街道，占地面积为51970平方米，建筑面积为42644平方米。共10个学校，其中1所初中，9所小学。在校学生2200人。学校教师255人，其中高级教师36人、一级教师95人，二级教师78人，员级教师46人。专任教师中本科学历128人，专科学历105人，学历达标率100%。取得教师资格证255人，学历合格率100%。

我校认真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，确立正确的办学方向，不断优化育人环境，不断健全学校规章制度，树立“以人为本”的教育思想，加强校本培训，提升教师品味，发扬艺体传统、张扬学生个性等。学校重视绿化及校园文化建设，努力打造良好的育人环境。

（二）项目立项情况

 1、项目实施依据

 根据南县财政局《关于南县教育系统2020年预算收支计划的批复》（南财预函[2020]233号）

 2、项目绩效目标

本项目主要绩效目标为：

（1）学校工作全面进步；教学质量不断提高；竞争实力继续增强；“高效课堂”、“感悟德育”“精细管理”三大工程扎实推进。

（2）2020年不断质量提升

（3）实现平安校园、和谐校园目标。

 3、项目基本性质、用途和主要内容、涉及范围

 本项目为我校2020年部门预算项目，项目资金预算811.58万元。本项目主要用途为保证我校正常运转、在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的费用。项目的主要内容是商品和服务支出、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、其他资本性支出和专项商品和服务支出。

**二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**

（一）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情况

 县财政局通过《关于南县教育系统2020年预算收支计划的批复》（南财预函[2020]233号）文件下达到我校项目资金预算指标811.58万元。截至2020年底，项目资金已经全部到位，资金到位率为100%。

（二）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

 本项目预算指标为811.58万元。截至2020年12月31日，县财政局实际拨付我校项目资金为811.58万元，资金拨付率为100%；本项目实际已使用资金811.58万元，支出进度为100%，其中商品服务支出436.993万元、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85.0834万元、其他资本性支出2.4696万元。

（三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

 项目资金由我校、县教育局和县财政局统一管理，为保障项目资金安全，确保资金专款专用，我校会同县财政局从资金申请、资金使用、会计核算三个环节加强资金管理。在项目资金申请环节，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流程向县财政局申请财政资金；在资金使用环节，严格遵守《南县本级财政资金支出审批管理暂行办法》规定，严格按照我校资金财务审批流程办理款项支付。在会计核算环节，对本项目资金实际单独核算，确保专款专用。通过上述三个环节的管理，极力避免挪用、挤占、截留项目资金的现象，保证财政资金安全有效使用。

**三、2020年预算资金使用情况**

2020年我校的主要收入请求财政预算内资金安排811.58万元。其中:“房屋建筑物构建”资金696.2568万;“公用经费”115.3232万元，包括：办公费2.7858万元、印刷费2.0002万元、水电费0.6044万元、邮电费2.4924万元、差旅费3.2401万元、物业管理费9.272万元、维修费15.347万元、党建费13.2771万元、会议费2.53万元、培训费12.616万元、福利费4.002万元、专用材料费40.2546万元、劳务费4.9417万元、工会经费0.13万元、公务接待费1.8299万元。

以上经费均按其用途使用，并产生了一定的绩效。

**四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及建议**

 南县华阁中心学校2020年部门预算中，有以下情况需要说明：

教师培训项目日趋频繁，学生活动、教师教学比武活动的开展场次安排增加，同期物价上涨，2020年预算中的培训费、差旅费远远不能满足实际情况的需求。

**南县华阁中心学校**

**2021年9月4日**